我喜欢醉人的秋色

□ 罗瑞雄

我钟情于秋,爱它如诗如画,爱它韵味悠长。秋天宛如一位温婉而深沉的女子,静静伫立在时光的长河中,引得无数文人墨客为其挥毫泼墨,将它描绘得五彩斑斓,如同梦幻般的万花筒。而我,更愿在这秋色里侧耳倾听,听那夏日的燥热渐渐消散,听那凉爽的秋风悠悠拂来,听那天地间寂静中万物奏响的动人交响。

我在粤西农村长大,儿时生活十分艰苦,是在爷爷奶奶的呵护下度过的。秋日假期,为了帮衬家里,我跟着大人到田间劳作。那时的田野,仿佛是一座神秘而深邃的绿色宝库,走在狭窄幽深的乡间小路上,两旁的稻谷、高粱和小麦长得郁郁葱葱,我站在它们中间,显得那么渺小。微风轻拂,田野里立刻响起连绵不绝的"唰啦啦"声,仿佛是大地母亲在温柔地诉说着古老的故事。随着这声音越来越清晰,那夏日里喧嚣不停的蝉鸣渐渐远去,曾经翠绿的庄稼也在秋风的轻抚下,慢慢换上了一身金黄的衣裳。

秋风渐凉,树上的叶子也渐渐枯黄了,一片片宛如蝴蝶在空中翩翩起舞,随后缓缓飘落。偶尔,一群哨鸽"呜呜——"地从天空飞过,那悠长的哨音,好似秋天在轻声吟唱岁月的歌谣。我站在村头循着声音的方向望去,天空愈发高远深邃。转眼间,鸽子便消失在蓝天的尽头了。

那时我年纪尚小,干不了重活,生产队便安排我和几位力气较小的女孩子,负责割草给耕田的牛吃,还要分批守护那些即将成熟的庄稼,防止有人偷摘或被牲畜践踏。在那个美好的季节里,空气中弥漫着令人陶醉的芬芳,那是泥土的清香、庄稼的甜香与花草的幽香相互混合而成的独特味道。

有时候,天空会飘起如烟如雾的细雨,雨丝细密如线,轻柔地洒落在秋作物茂密的叶片上。这雨不像夏天的暴雨那般猛烈急促,它温柔细腻,侧耳倾听,仿佛是乐队中沙锤发出的清脆美妙的节奏。

碰到雨天时,不用割草,也无需在田间巡逻,大家便聚在离村尾一公里外的窝棚里,享受这份难得的清闲。这时,几个小伙伴相互邀约,你从家中拿几个红薯,我也弄来几个。在稻田旁边清理出一块空地,挖个洞,堆个小土窑,找来一些干树枝,抱来一大堆树叶生火。等火烧起来,抓一把干树枝塞进去,噼里啪啦地便燃开了。此时,缕缕炊烟在空旷的田野袅袅升腾、弥漫,与天穹的云彩遥相对接,构成一幅天然绝美的田园画面。

待土块在柴火的炙烤下变得泛红、热气逼人,我们迅速将红薯丢进窑中,接着盖上柴灰,再埋上细土,让红薯在热窑里慢慢焖熟。

半小时后,我们扒开窑土,顿时,红薯的香味扑鼻而来。一个个熟透的、香气怡人的红薯,让我们垂涎三尺。大家立刻狼吞虎咽地吃起来,正所谓"人多吃饭香",我们一边相互打趣着彼此手黑嘴黑的狼狈模样,一边用小黑手往对方脸上画。我们享受着野炊的美味,一个个手舞足蹈。那感觉,仿佛吃的是玉盘珍馐。

秋雨停歇,田野间的空气格外清新湿润,还带着一丝甜甜的味道。午后的阳光暖暖地倾洒在大地上,仿佛给世间万物都裹上了一层金色的纱衣。

此时,田野里的青蛙仿佛被这惬意的时光唤醒,它们藏在湿漉漉的草丛之中,"呱呱——呱呱——"叫个没完。它们最爱栖息在稻田和莲藕塘边,这儿一群,那儿一片,叫声此伏彼起,相互唱和,宛如一支规模宏大的无伴奏合唱团,那声音响亮又欢快,在秋日广袤的原野上久久回荡。

这时候,各类庄稼皆已成熟。山上的高粱涨红了脸,玉米露出了金黄的牙齿,谷子垂下了沉甸甸的头,大豆在豆荚里"噼里啪啦"作响,红薯和花生也在地下悄然生长。村里的男女老少纷纷来到田间,开启了忙碌又喜悦的秋收。深绿色的原野上,不时传出男人们爽朗的笑声与豪迈的吆喝声,女人们也在一旁幸福地笑着,那笑声如同银铃般清脆动听。这是一个满是活力与希望的季节,只要你身处其中,便能深切体会到,秋天是农民们的节日,田野是他们收获梦想的地方。

然而,时光匆匆,那些美好的回忆已经渐渐远去。如今,每当我回想起记忆中那火热的秋天,耳边就仿佛能清晰地听到庄稼叶子摩擦的"沙啦啦"声和蝈蝈欢快的"吱吱吱"声。那瑟瑟的秋风、绵绵的秋雨、飘落的树叶,就像一部无声的电影,在我的脑海中不断放映,画面越来越清晰,情感也越来越深沉。

我已经近30年再没有去"割草"了。现在,我居住在城市的一个安静的小区里,坐在花园式小区那张摇椅上,清凉的秋风轻轻拂过我的脸庞,让我意识到,又一个中秋节快要到了。这本该是一个热闹喜庆的时节,可是我耳边听到的,却是大湾区城市里"叮咣叮咣、轰轰隆隆"的建设声音,那是城市发展的脚步,却也让我感到一丝失落和迷茫。

当白天的喧嚣随着晚风渐渐散去,小区里变得格外安静,甚至有些清冷。忽然,周围传来了秋虫的叫声:"滋滋滋""吱吱吱""鸣——",声音长短不一,远近不同。夜色越来越深,这虫鸣声也越来越清晰。城市里的秋天,再也感觉不到了小时候乡村那种热闹和生机,这秋虫的叫声,曾经让我感到无比凄凉,甚至心生悲悯。但是,每当我回忆起那片充满活力的田野,想起那热闹非凡的秋收场景,眼前就会浮现出一幅美好的画面:那随风摇曳的庄稼、那在空中翱翔的哨鸽、那在叶子间欢快鸣叫的蝈蝈。那一刻,我突然明白,秋虫的叫声不再是生命的叹息,而是它们在飒飒秋风中,用最纯真的声音,吟唱着大自然的美好,演奏着一曲属于秋天的"欢乐颂"。

我的心猛地一颤,突然有一种强烈的冲动,我想回到乡下,走进那个沸腾的季节,去寻找记忆中那一片醉人的秋色。

秋分,丰收的交响

□ 刘雪峰

秋分至,风褪去了夏日的燥热
裹着清凉一头扎进稻浪里
一串串金色饱满的稻穗层层翻涌
那是高凉大地上丰收的交响

弯成一张弓的土地守望者
一双粗茧有力的双手紧握
磨亮的镰刀闪烁着银光
收割汗水浇灌的秋天辉煌

广袤的土地上
脱粒机轰鸣声奏响了新时代农业乐章
金黄的谷粒欢快地落入箩筐
装满了生活的甜

秋分,这丰收的季节
古铜色的皱褶
漾起一圈圈的涟漪
仿佛写满了岁月里的富足

岁月里的荔枝香

□ 劳小颖

窗外雨滴轻叩玻璃,我搁下红笔,揉了揉酸涩的双眼。改完最后一本作文,目光落在抽屉里的荔枝干上。果壳暗红,微微皱缩,却还透着甜香。这是初中同学梁容清托人送来的,我一直舍不得吃。雨丝顺着窗玻璃蜿蜒而下,眼前又浮现出那个扎着麻花辫的姑娘,在简陋的教室里,对我露出腼腆的笑容。

上个世纪八十年代,梁容清和我,像是被同一只风筝线牵引,双双降落镇上一间初中。她家在连界山尾村,我家在江湖墟边的湖边村,相隔十多公里。开学第一天,教室里人很多,我无意中瞥到了靠窗位置的她。她穿着洗得发白的蓝布衫,阳光洒在脸上,显得格外温柔。我走过去,问她旁边的位置是否有人,她羞怯地笑了笑,眼睛弯成了月牙。从那以后,我们时刻粘在一起,成了形影不离的闺蜜。

初二那年春天,容清的座位突然空了。老师只说她家里有事,每天照例讲他的课,粉笔在黑板上吱吱作响,同学们或聚精会神听课或低头抄写,一切如常。只有我,不时瞥向那空荡荡的座位,心里似空了一块。每次看到那个空座位,我的心就像被什么揪住了。直到有一天,她给我寄来一封信,才明白原来是"家里供不起了""阿妈说,女娃认几个字就够了"。此后,我们一直书信往来。

那年夏天,我家盖房子。容清每天骑着旧自行车赶来帮忙,往返超两小时。她瘦瘦小小,却能提着泥浆桶在脚手架上灵活穿梭。有天午后,她蹲在墙根下休息,汗水湿透了衣衫。妈心疼她,悄悄往她口袋里多塞了个煮鸡蛋。她却转手又塞给了我。"你得学学容清,比男孩子还能吃苦。"妈常对我说。新房盖好时,容清的手磨出了茧子,可她笑得特别灿烂,好像房子是她的一样。看着她那双被泥水泡得发白的手,我心里满是愧疚和敬佩。

1988年,我考上师范学校,容清却嫁人了。临走前一晚,她摸黑送来满满一筐龙眼。"我嫁到高州沙田,荔枝龙眼多得很。"她说话声音很轻,眼里却闪着光,好像对未来充满了期待。月光下,我看到她那双粗糙的手,指甲缝里还藏着洗不掉的泥痕,心里五味杂陈。

2013年初中同学聚会,在化州星河国际大酒店举办。我骑着电动车赶到时,看见一辆崭新的银色轿车停在门口。容清被儿子儿媳搀扶着走下车,她穿着淡紫色的衬衫,黑色长裤,留着齐耳短发,特别清爽。"我哪会开什么车,"她笑着解释,"都是孩子们非要送我来。"签到缴费时,她突然拉住我的手腕,悄悄塞给组织者五百块钱,说是替我交的份子钱。"你当老师清苦,"她凑在我耳边轻声说,"这点钱就当是我请你的"。我想推辞,她却已经转身去招呼其他同学,背影坚定得像当年那个提着泥浆桶的姑娘。那一刻,我的眼眶有些湿润。

去年六月,荔枝熟了,周末我去看容清。车开到沙田镇,路边的荔枝树上全是红彤彤的果子,远远看去像天边的红云。果香飘在空中,甜丝丝的,让人忍不住多吸几口。容清早就在村口等我,看到我的车,她踮起脚尖挥手,笑得比荔枝还甜。

她家的三层小楼掩映在一片荔枝林中,院子里停着沾着泥土的钩机、搅拌车、吊车、货车。容清系着围裙从厨房匆匆出来,手上还沾着面粉。"可算来了,"她笑着说,"今年的桂味特别甜,我特意给你留了几棵树的果子。"她熟练地剥开一颗,晶莹剔透的果肉在阳光下闪闪发亮,甜汁不小心溅在女儿的新裙子上。容清连忙用毛巾去擦,眼神温柔得像是看着自己的亲孙女。

午后,她带我们去首乌田。烈日当空,首乌藤在整齐的竹架上攀爬,在地上投下斑驳的阴影。"这些要长四年才能收,"她弯腰拨开叶片,"去年卖了二十多万。"说这话时,她的语气平静得像在讨论今天的天气。我想起读书时,她因为交不起一块钱的课外活动费,而躲在厕所里哭泣的往事。

黄昏时分,暑气渐消,我们坐在院子里乘凉。容清的几个孙子围着我们追逐打闹,最小的那个还跌跌撞撞地扑进她怀里。孩子们银铃般的笑声惊飞了荔枝树上的麻雀,扑棱棱的翅膀声和欢笑声交织在一起。"还记得同学聚会时你替我交的那五百块钱吗?"我轻声问道。她愣了一下,随即摆摆手:"那点小事还记着做什么?你现在桃李满天下,我看着比什么都高兴。"晚风送来荔枝林特有的清香,混合着泥土的气息,夕阳把我们的影子拉得很长很长,一直延伸到远处的稻田里。

临走时,容清指挥家人往我车上装了满满几筐荔枝,每一颗都精心挑选过,红艳艳的像是一筐筐红宝石。"这是桂味,这是糯米糍,我都分开装了。"她细心地嘱咐着,又拿来两只肥硕的走地鸡,"这鸡是我自己养的,比市场上卖的好吃多了。"她坚持要帮我把东西都安置好,生怕压坏了什么。"下次早点来,"她扶着车门叮嘱道,"带丫头去果园玩玩,让她自己摘荔枝。"车子缓缓驶离时,我从后视镜看见她还站在树下不停地挥手,身影渐渐融入暮色,最后变成一个小黑点,消失在视线里。

深夜,轻咬一颗荔枝干,甜酸的味道在嘴里蔓延。这熟悉的味道,瞬间把我带回那个蝉鸣的夏天。她的双手,粗糙却灵巧,能开农机,能嫁接荔枝,递荔枝时,还轻擦去上面的露水。她早早结婚生子,在田间劳作,成了新农人,收入不菲;而我,站在讲台,与粉笔黑板相伴。尽管人生轨迹不同,荔枝红时总会相聚,重温那份经岁月沉淀愈发醇厚的情谊。

容清的生活过得精彩而充实,我真心替她感到高兴。这份情谊,如同岁月里的一束暖光,照亮了前行的路,将永远珍藏在心底。

摘瓜之夜

□ 刘康胜

秋日的一个夜晚,月色如银,澄澈明朗。

为了赶在墟日卖个好价钱,父亲摸黑前往地里摘苦瓜。苦瓜地在离我家三里地的山坳里。这一带的岭头种满了荔枝树,格外偏僻。父亲本可以不必再靠种菜来维持生计,但大病初愈的他闲不下来。有时,我们白天打电话给他,他多半在菜地里。我们只好叮嘱他要按时吃饭、吃药。这菜,随便种种就行了。他嗔怪说:"哪能随便?你敷衍地,地就敷衍你。"

就拿这块瓜地来说,父亲在上面花费了不少心血。从留种培芽,到搭棚挂瓜,耗时两月之久。挂瓜之后,父亲让我弟网购了一批规格20×45公分的白色网袋。为避免虫子叮咬,他给每一条瓜都套上了网袋。我微弓着身走在瓜棚下,看着一条条被网袋套住的苦瓜,足见父亲种瓜尽心尽力。月光透过瓜棚,好似晶莹的雨线洒在湿软的地里。父亲戴着头灯走在瓜棚里,像检阅士兵般,检阅着他的宝贝瓜儿。哪条瓜可以摘了,他便用小刀在瓜蒂上熟稔一划。母亲在他身后,接过他递过来的瓜,把它安放在竹篮子里。我把篮筐里的苦瓜拿出,握在手里来回翻转。苦瓜又长又直,饱满结实,褶皱纹理清晰,算得上瓜中上品了。母亲欣慰地说,今年雨水多,苦瓜的价格也上来了,批发价能在每斤3元上下浮动。现在每天可以摘30斤左右,一天能卖100元!

父亲说,现在种瓜种菜也很难,周边都是撂荒的地,各种不知名的虫都会飞来咬瓜,只能给瓜套袋子。我想,务农就没有不难的。在我们求学时,家里的日子是被菜园子框定的。那一方方菜地,便是家里的主要经济来源。那时父母年轻力壮,他们在各块菜地里来回穿梭,从不喊累。我们兄妹几个耳濡目染,从小也干一些力所能及的农活。挖菜地、除草和浇菜等等,这些基本成了我们放学后的劳动必修课。那时候的瓜菜批发价多为2-3毛一斤,往往忙活半天,凌晨赶集批发只卖了不到50块钱。尽管如此,还常会面临瓜菜滞销的风险。父亲只好想办法联系镇上学校的食堂负责人。为了每天能卖出几百斤的瓜菜,我没少见到他在电话里低声下气地央求着。每逢节日,还识趣地给人家送上几斤上好的瓜菜。

那时,我很不理解父亲。日子过得紧巴巴的,怪他没本事,脾气还大。记得也是多年前的一个秋夜,我到地里帮忙挑瓜。我艰难地走在田埂上,结果一个趔趄没有站稳,箩筐上面的瓜掉落了一地。父亲急忙赶过来,边劈头盖脸地斥责,边心疼地把苦瓜捡起,用他粗糙的手掌,怜爱地抹去苦瓜身上的泥土。我当时愤愤然,和他理论了几句,便扭头跑了。现在回想起来,觉得那时候的自己真够"出息"的!如今,我们兄妹几个都出来谋生了,日子不再像以前一样捉襟见肘,但品尝过生活的苦味后,也更加理解了当年的父亲。

我抬头远望,月光之下,四周的景物明晃晃、静悄悄的,仿佛世上只有我们三人。我在瓜地里帮不上什么忙,只能看他们默契地摘着瓜。再过几天就是中秋节了,此情此景,不禁想起了苏轼笔下"人有悲欢离合,月有阴晴圆缺,此事古难全"的词句,感叹人世间的聚散。这些年漂泊在外,所经历所感受的,恐怕绝非"容易"二字可概括。平日里生活上的艰难、工作中的困苦,也只化作电话里的一句:都挺好。但我坚信父母有一双能够窥探到子女内心的双眼,年迈的他们种瓜种菜,除了消磨时间,想必更重要的是减轻家中负担,不想拖累儿女罢了。人世间哪有十全十美之事呢?就像这月亮,看似圆满,却也残缺。而每个人都应向前看,用平常心去解锁未知的生活,日子才会过得踏实。我的父母,也始终用行动来践行朴素的生活道理,真诚地和土地做着交易。想到这里,我握着手中刚摘的苦瓜,踩着脚下微湿的泥土,心里充盈了许多。

摘好瓜后,父亲非要挑瓜回去,我便由着他。他挑着担子走在前面,母亲紧跟其后,空旷的山谷里一轮当空皓月。我远远地跟在他们身后,他们身后是一片牵引着我前行的月光。

龙湾秋妆 黄诒高 摄

◎小说连载 ㉟

电征

第五十九章

-2-

■ 阿 明

柯金福自状元山温泉度假村与张松东分别后,便按计划冒充张松东公司施工事故中死去的员工覃健的身份,通过卢国忠的关系混入财政部赴老挝经济考察团,顺利出国。到达首都万象当晚,香港导游阿美与他接头,两人在当地武装人员的护送下连夜沿着11号公路急行,最终在布杜口岸旁的山林地带入境泰国。

这段泰国入境过程可谓惊心动魄。当时老挝由凯山·丰威汉执政,阿美联系的护送人员却来自反对派——万宝将军领导的苗族武装军,也称"民族联合阵线"。为筹措经费,该武装军常参与走私及护送非法偷渡者。那夜护送他们的,是五名全副武装的士兵。

柯金福深知偷渡之后金钱便是护身符,一到万象就买了把二弦胡琴,将张松东给的十万美元大部分塞进琴身木筒中。

深夜,一行人在11号公路普达检查站前下车,徒步进入茂密山林。五名士兵两前三后,把柯金福和阿美护在中间。一路上士兵不断用柯金福听不懂的下流话挑逗阿美,不时发出戏谑的笑声。阿美心想不妙,在一棵大树转弯处不动声色地用力捏了柯金福一把,柯金福顿时警觉,暗自盘算如何应对。

果然,临近泰国边境线时,领头的瘦高队长突然停下,用手电在阿美脸上和胸前来回照射,随即叽里咕噜发出几声命令。两名士兵立即扑上去按住柯金福,另外两人扒光阿美的衣服,五个畜生竟在柯金福眼前轮奸了阿美。

越过了边境线,阿美哭着告诉柯金福,那五人完事后还企图灭口。危急时刻她急中生智,谎称万宝将军的女儿是她留学时的闺蜜,正在曼谷等候,若见不到她,万宝将军肯定找他们算账。这一招果然镇住了瘦高队长,他逼阿美承诺不将强奸之事说出去,这才放他们离开。

抵达泰国后,阿美强忍身心创伤,无微不至地照料柯金福,令他大为感动。柯金福于是推心置腹,把自己高中时不懂事自断"命根子"的往事坦然相告,真诚感谢阿美的救命之恩,并闪烁其词地表示待接上"命根子"后,愿娶她为妻。

而阿美的身世经历更为凄惨。十岁那年,她随父母偷渡香港,刚跨过深圳河上岸,父母便被港英警察乱枪打死,她从此成了孤儿。在香港流浪三年,才偶遇好心的单身导游范小姐收留了她。范小姐专营东南亚旅游业务,每次出团都带着阿美。久而久之,聪明伶俐的阿美不但熟悉了东南亚各国的风土人情,甚至能听懂一些地方土语。欧光华和郑勇坤扩大汽车走私业务后,经香港友人牵线,将精通通关业务的范小姐和阿美招入麾下。此次阿美护送柯金福,正是张松东通过欧光华安排的。

一路颠簸两天一夜,第二天黄昏时分,两人终于来到了泰国的第二大旅游城市、昔年兰纳王国首都——清迈。

从郊区到市区,柯金福看到寺庙林立,高楼稀少,独门独院的居民生活虽不富裕,但街道社区安宁祥和,人们相遇会双手合十,互致问候与祝福。阿美领着柯金福到了宁曼路古城酒店。前台办理入住时,柯金福提议合住一间,阿美以手掩面羞涩片刻,最后点头同意。

两人就这样暂时安顿了下来。进到房间,他们先后洗了热水澡。柯金福一边用干毛巾擦着湿发,一边推开三楼北窗。眼前灯光点点,夜市里泰国小食特有的香气随风飘来,馋得他肚子咕咕叫。依他所想,晚餐他们去了古城东门附近的长康路夜市品尝烧烤海鲜,阿美还特地从旁边酒行买来两瓶图笛酒(Tody)。把酒畅谈过去未来,二人渐入微醺。结账后柯金福意犹未尽,又提出沿横穿清迈城的湄平河散步回酒店。

湄平河是清迈的母亲河,发源于北部山地,穿清迈市区而过,流经泰北高原,最后从中部平原汇入曼谷湾并入海。河西岸遍布咖啡馆、点心铺、人妖秀场、足浴店和卡拉OK厅,霓虹闪烁,偶尔还能听到港台歌星的歌声。柯金福与阿美牵手漫步其间……

突然,一辆无牌白色面包车疾驰而至,在他们身边戛然停下。车上冲出三条大汉,强行将柯金福和阿美抓上车后一路狂奔。

待二人反应过来,还是阿美见多识广,用清迈土话厉声质问对方意图。原来这是一个犯罪团伙,长期为地下泰拳夜场物色拳手,以此牟取暴利。

泰拳,又叫暹罗拳,是一门源远流长的泰国格斗技艺,以拳、腿、膝、肘为武器,发力迅猛,攻击凌厉。尤其被包装成夜场擂台赛后,更显血腥、残酷与刺激。这伙人告诉阿美,柯金福将和另一名泰拳手一起关进四米长宽、两米高的铁笼,展开多个回合的殊死搏斗,直至一方倒地身亡为止。

经阿美转述得知这一情况的柯金福,连忙让她询问能否用钱赎身。这伙人听后哈哈大笑:"当然可以,但必须在今晚拿出2万美金,你们有吗?"阿美翻译后,柯金福转悲为喜,连声道:"有!有!"随即将自己把美金藏于二弦胡琴中的秘密告诉了阿美。

经过一番讨价还价,双方约定由阿美回酒店取1.8万美金,必须在凌晨零点前送到泰拳擂台馆,否则柯金福就要进铁笼与泰拳手决一死战。对方恶狠狠地警告阿美不得报警,若有风吹草动就会马上撕票。很快,阿美被中途扔下了车。

几经转拐绕路,那辆面包车把柯金福送抵泰拳擂台馆。两名壮汉将他押进了一间密闭木屋并严密看管起来。柯金福看了眼手腕上的电子表,时间来到了晚上的十点十五分。他估算阿美打摩的取款,最迟半小时也能带钱赶来将他赎回了。

头半小时里,柯金福还算镇定,觉得破财消灾也算不幸中的万幸。但随着时间一分一秒流逝,时间来到了十一点十分,仍不见阿美的踪影,他越来越焦躁,在木屋里来回踱步,不时挥拳砸墙。

"那女人肯定是见财起意,揣着现金独自逃了!"柯金福越等越害怕,担心阿美根本不管他的死活,忍不住一股脑儿地往坏处猜想,情急之下更暗骂道:"女人心,海底针!真是狠毒!"

在剩下的几十分钟里,柯金福死死盯着电子表跳动的数字,期盼阿美能带着现金奇迹般出现。心情跌宕不止,从希望、渴望渐沦为绝望!

凌晨零点整,三个彪形大汉闯进木屋,强行扒下柯金福的衣服,给他套上黄色亚麻布短裤,戴上彩色头箍"蒙空"。他尚未想出如何应对,人已被拖往了表演后台。

柯金福四下观望,只见十几米外灯光聚焦处,五六个赤膊穿迷彩短裤的拳手正在热身,现场还有灯光师、音响师和医护人员忙碌着,几个导演模样的人前后调度,外围站着一排面无表情的保安。他清晰听到隔壁场地传来观众歇斯底里的欢呼呐喊。

危险即将降临,柯金福心理防线彻底崩溃,对着后台众人大喊:"有中国人吗?有懂中国话的吗?"在场的人一阵诧异,纷纷看向他。

不一会儿,一位穿白大褂的医生走过来,用带潮汕口音的普通话问:"我是中国人,你需要什么帮助?"柯金福扑前两步,双手抓住对方:"老乡,救救我!我不想死啊!"医生不解地望着他。他神色慌张,继续急切道:"请您告诉和我对打的拳手,让他假打,我装死,演出后我会给他很多的美金!"

医生将信将疑:"我怎么信你?""演出后我可以当面打电话回国,明天就打款过来!"柯金福拍胸脯保证。

或许是乡情使然,医生干脆答应:"今晚同你对打的拳手我认识,我去和他说,应该没问题。"

这位热心的医生确实说到做到了。不久,导演就把柯金福和泰拳手关进铁笼,八个大汉推着带轮的铁笼徐徐滑向可容纳两百多人的演出大厅。观众尖叫声此起彼伏,笼中的柯金福和泰拳手饮下虎骨酒、签过生死状后当即开始了对打。

其实,柯金福身上是有点功夫在的。他成长于江南市老城区,自幼参加区南拳武术队,颇有天赋,初中就已精通洪拳、蛇拳、鹤拳套路,只是工作后疏于练习。起初见对手是个比自己矮十多公分,又黑又瘦的年轻拳手,柯金福自觉蛮有胜算的,便打算以真打取胜,好省下那笔钱,早把假打求生的交易约定抛诸脑后。

开场鼓一响,泰拳手遵守约定,假意周旋。柯金福却是来真的,招招直奔要害,甚至在一次对方假摔时狠掐其裆部,彻底把人给激怒了。雨点般的拳脚重重砸向柯金福,头部和两肋连受重创,他这才悔恨自己不该食言,更不甘人生就此终结。

正当柯金福被揍得奄奄一息、再度绝望之际,头手缠着纱布的阿美出现了……